

#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0年6月30日，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在济南市组织召开了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现将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等其它需要说明事项说明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6年8月，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8月山东省环境保护厅以鲁环审[2016]66号文予以了批复。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于2016年3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竣工完成，2020年6月进行调试。排污许可证已申报完成。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4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查看了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并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形成了验收监测方案；2020年6月3日至6月5日，委托山东泉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验收方案对本项目外排污染物进行了监测；同时对环境管理水平情况、环境管理状况进行了检查；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写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2020年6月30日，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在济南市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形成了验收组意见。验收意见结论为“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在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的反馈意见或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制定了《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详细、具体的规定。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编制了《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0年6月20日在临沂市生态环境局兰陵县分局完成评审备案，备案号：371324-2020-11-M。

##### （3）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例行监测。

临沂华龙热电有限公司

2020年8月8日